

重庆理工大学机械工程学院 2026年招收推荐免试研究生招生细则

日期：2025-09-24 点击：513 作者：陈科燕

为继续深化研究生招生制度改革，加大拔尖创新人才选拔培养力度，根据教育部和学校有关文件精神和要求，结合我学院接收推免生工作实际，特制定机械工程学院2026年接收推荐免试研究生办法。

一、组织管理

- 1.成立学院招生工作领导小组
- 2.成立学院招生工作监督小组
- 3.成立学院招生复试工作小组

二、招收专业

我院所有全日制专业均可接收免试攻读硕士学位研究生。

推免类别	专业代码	专业名称	学习方式
硕士学位点 推免生接收专业	0802	机械工程	全日制
	0855	机械	
	0804	仪器科学与技术	
	0854	电子信息（仪器仪表工程）	

三、申请条件

- 1.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遵纪守法，品德良好。
- 2.申请人必须是具备开展推免工作资格高校的应届本科毕业生，并获得所在学校推荐免试资格，占用其本科就读学校的推荐免试指标，推荐手续完备，材料齐全。
- 3.录取的推荐免试生须于本科毕业时取得本科毕业证书和学士学位证书。
- 3.在校期间各方面表现良好，学习成绩优秀（本科阶段学习成绩不能有不及格科目），毕业设计（论文）成绩为良好及以上。
- 4、诚实守信，学风端正，不存在任何有违学术道德、专业伦理等行为。
- 5.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四、申请与选拔考核程序

1.推荐免试生专业志愿填报

符合条件的推免生须在规定时间内登录“全国推荐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免试攻读研究生信息公开暨管理服务系统”（以下简称“全国推免服务系统”，网址:http://yz.chsi.com.cn/tm，开放时间以中国研招网公告为准）进行报名。

2.学校发出复试通知

我院在“推免服务系统”向提出申请的推荐免试生发放复试通知，提出申请的推荐免试生接到复试通知后应尽快确认是否参加我校复试。否则视为放弃复试资格。

3.提交材料

参加复试须提交材料（下述材料请按照编号顺序，形成一个PDF文档以“姓名+报考专业”命名）：

- (1) 接收推免生材料清单1份；
- (2) 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复印件；
- (3) 《2026年推荐免试攻读研究生申请情况表》1份
- (4) 本科阶段成绩单（须加盖学校教务部门公章）；
- (5) 国家英语四、六级考试成绩单复印件1份；
- (6) 能够反映本人综合素质的各类材料复印件各1份（包括各种表彰奖励证书、竞赛获奖证书、发表的学术论文或其它学术成果等）；

4.组织复试

我院根据推免生报名情况组织复试。复试为综合面试，面试工作根据报名情况实时安排，具体面试时间 & 地点会第一时间电话通知面试考生，请考生保持手机联络畅通。

5.发送待录取通知

学院复试结束后，复试合格名单由学院上报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室办公室后，经学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确定拟录取名单。复试结果及拟录取结果均将在我校相关网站上及时公示。拟录取者须按照我院规定的时间及时登陆研招网“推免服务系统”确认我校待录取通知。逾期不确认者将视为放弃我院拟录取资格，按照录取规则实施补录。

五、复试程序

1.材料初审

对考生提交的材料进行初审，审核结果登录我校预报名系统查看，或通过邮件通知到考生本人。

2.复试考核

对通过初审的考生进行复试，考核安排将通过邮件通知到考生本人。

3.成绩计算

4.学院复试结果公布

考生登录我校预报名系统查看，或通过邮件通知到考生本人。

六、复试形式及内容

1、复试形式及内容

复试采取线上或线下的方式，复试考核主要分为政治理论考核、专业测试、综合面试、英语口语4个部分。

政治理论：侧重考核考生本人的现实表现，内容包括考生的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等方面。

专业测试和综合面试：侧重考察大学阶段学习情况及成绩；对本学科（专业）理论知识和应用技能掌握程度；利用所学理论发现、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对本学科发展动态的了解以及在本专业领域发展的潜力；创新精神和创新能力；逻辑思维能力、人际沟通能力等。

英语口语试：侧重考核考生熟练使用外语进行交流和专业英文文献阅读的能力。

2、成绩计算办法

政治理论考核，专业测试，综合面试，英语口语试4个部分满分均为100分，
复试总成绩=政治理论考核成绩×10%+专业测试成绩×30%+综合面试成绩×40%+英语口语成绩×20%

七、录取原则

- 1、根据专业录取条件和考生志愿，按复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录取，确定拟录取名单，并报送研究生院。
- 2、专业成绩优秀，外语水平较好，综合测评排名在本专业同年级学生前列；本科阶段公开发表学术论文或取得其他科研成果，或在各类国家级学科竞赛等方面有突出表现者，同等条件下将优先录取。
- 3、有下列几种情况中之一的考生不予录取：
 - (1) 报考条件资格审查不合格；
 - (2) 复试成绩不及格；
 - (3) 政治理论不合格。

八、其他事项

- 1.申请人提供的材料必须真实。我校将在复试结束后对拟录取的推荐免试生进行公示，对于提供虚假材料或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无论何时，一经发现，即取消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并按教育部相关规定严肃处理，且责任由考生本人承担。
- 2.我校确定接收的推荐免试生在入学报到时未获得学士学位或本科毕业证书，或受到处分的，取消其录取资格。
- 3.已被我院录取的推免生，不得再报名参加当年全国硕士研究生考试招生，否则取消其推免录取资格。
- 4.实行回避制度，推免相关工作人员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报名参加本单位推免招生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报名参加推免招生的要主动报备。对未按规定报备声明回避关系的推免相关工作人员，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 5.未尽事宜以上级部门政策为准。

九、学院地址、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学院地址：重庆市巴南区红光大道69号重庆理工大学花溪校区
招生咨询联系电话：023-62563400
联系人：陈老师

机械工程学院
2025年9月22日

【关闭】